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18-053

#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晓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晓文先生、陈宏志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瑞华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总资产(元) | 9,811,687,648.05 | 9,198,700,422.89 | 6.66%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3,884,751,831.69 | 3,903,748,908.22 | -0.49% | |
|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元) | 828,961,242.27 | 18.18% | 2,374,340,838.19 | 6.7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4,479,562.38 | -3.84% | 72,878,183.33 | -50.9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2,829,407.28 | -7.18% | 67,621,046.65 | -54.4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 422,403,009.09 | 32.3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03 | -3.82% | 0.1064 | -50.9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03 | -3.82% | 0.1064 | -50.9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89% | -0.04% | 1.86% | -1.92%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21,217.01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7,050,032.60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764,076.91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2,331,623.83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346,566.01 | |
| 合计 | 5,257,136.68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0,23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6.12% | 178,914,710 | 0 | | |
|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8.35% | 125,703,386 | 0 | | |
|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3.47% | 92,301,178 | 0 | | |
|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50% | 23,982,718 | 0 | | |
|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65% | 11,296,216 | 0 | | |
| 张武 | 境内自然人 | 1.25% | 8,580,000 | 0 | | |
| 贾连喜 | 境内自然人 | 0.47% | 3,224,993 | 0 | | |
| 丁春林 | 境内自然人 | 0.45% | 3,109,157 | 0 | | |
| 罗晶 | 境内自然人 | 0.42% | 2,892,000 | 0 | | |
| 马玉祥 | 境内自然人 | 0.32% | 2,184,600 | 0 |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78,914,710 | 人民币普通股 | 178,914,710 |
|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 125,703,386 | 人民币普通股 | 125,703,386 |
|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92,301,178 | 人民币普通股 | 92,301,178 |
|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 23,982,718 | 人民币普通股 | 23,982,718 |
|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11,296,216 | 人民币普通股 | 11,296,216 |
| 张武 | 8,58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580,000 |
| 贾连喜 | 3,224,993 | 人民币普通股 | 3,224,993 |
| 丁春林 | 3,109,157 | 人民币普通股 | 3,109,157 |
| 罗晶 | 2,892,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892,000 |
| 马玉祥 | 2,184,6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184,6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下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其它前十名股东,公司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自然人股东贾连喜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3,179,893股,丁春林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3,109,157股,罗晶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2,200,000股,马玉祥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2,152,200股。 | | |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分别减少50.97%、54.42%、50.97%及50.97%,主要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售电业务因购销电价倒挂导致经营发生亏损,以及广州证券报告期内业绩下滑导致亏损使得公司确认投资收益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32.35%,主要是报告期内电、热业务及锦泽公司车位销售收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货币资金增加45.28%,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款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收票据减少44.51%,主要是是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3.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预付款项增加231.98%,主要是报告期末预付货款、工程款增加所致。

4.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应收款减少50.58%,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回保证金及物业维修资金所致。

5.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流动资产增加120.43%,主要是报告期内物料及工程采购增加导致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及支付信用证贴现利息导致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6.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投资性房地产增加238.09%,主要是报告期内锦泽公司用于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增加所致。

7.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在建工程增加129.69%,主要是报告期内分布式能源站、西区热力、环保科技等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8.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职工薪酬增加389.83%,主要是报告期末计提应付未付的职工薪酬余额增加所致。

9.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应付款减少38.47%,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到期债券利息导致应付利息减少所致。

10.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88.1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归还到期中期票据所致。

11.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流动负债增加9410.99%,主要是报告期内发行超短期融资券5亿元所致。

12.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长期借款增加242.43%,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13.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债券减少39.9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实施回售约4亿元所致。

14.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综合收益减少1608.7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广州证券在报告期内实现的其他综合收益金额,按持股比例相应确认减少其他综合收益所致。

15.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减值损失增加294.84%,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16.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其他收益增加84.12%,主要是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17.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收益减少111.24%,主要是报告期内参股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绩下滑导致亏损,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18.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处置收益增加650.15%,主要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清理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19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外支出减少51.31%,主要是报告期内捐赠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20.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100%,主要是报告期内龙门县恒隆钙业有限公司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款,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21.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313.88%,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开发区恒凯新兴基金投资0.8亿元,上年同期仅支付收购恒运D厂1%股份投资款0.19亿元所致。

21.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100%,主要是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广州恒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入资本金,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22.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85.83%,主要是报告期内对外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23.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100%,主报告期内发行超短期融资券5亿元,而上年同期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4.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77.01%,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到期债务同比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16年12月25日及2017年1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等重组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有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州证券")24.4782%股权出售给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越秀金控"),并由交易对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支付对价。报告期内,越秀金控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87号)核准批文,中国证监会核准了本次交易。截至2018年10月8日,公司所持有的广州证券股权已过户至越秀金控名下,并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穗工商(市局)内变字[2018]第01201810085018号)。至此,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公司不再持有广州证券股权。具体内容见2016年12月26日、2017年1月24日、2018年9月19日、2018年10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 重要事项概述 | 披露日期 |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清洁技术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集中供热综合能源项目 | 2018年07月25日 | 公告编号:2018-033,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清洁技术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集中供热综合能源项目的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 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恒凯新兴基金的关联交易 | 2018年07月25日 | 公告编号:2018-034,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恒凯新兴基金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 更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法律顾问签字律师 | 2018年09月19日 | 公告编号:2018-047,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法律顾问签字律师的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股改承诺 | |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关于同业竞争 |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 2009年09月04日 | 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
| |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 关于同业竞争 | 在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下属企业,包括其控制的全部属下企业:1、在广州市萝岗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和广州保税区区域内,市电力除目前参股恒运C厂、恒运D厂之外没有发电供热项目,并承诺不另在前述区域内投资经营发电供热业务项目。2、在上述区域外,如果市电力与穗恒运拟投资同一发电供热项目,市电力保证不损害穗恒运的利益,在穗恒运进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应回避表决。3、穗恒运就拟新投资建设任何发电供热项目进行有关决时,市电力承诺不利用其股东权利剥夺或限制穗恒运投资发电供热项目的机会。 | 2010年06月28日 | 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 |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
| |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关于同业竞争 |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 2009年09月04日 | 公司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
| | 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 | 关于同业竞争 | 只要作为穗恒运股东,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 2009年09月09日 | 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 |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 | | | | |
|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 是 | | | | | |
|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不适用 | | | | | |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代表):郭晓光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18—051

债券代码:112225 债券简称:14 恒运 01

债券代码:112251 债券简称:15 恒运债

#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9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10月27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穗恒运A 证券代码:000531 公告编号:2018—052

债券简称:14 恒运 01 债券代码:112225

债券简称:15 恒运 债券代码:112251

#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9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形成了监事会对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本公司监事仔细核查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10月27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38 证券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8-29

债券代码:112229 债券简称:14白药01

债券代码:112364 债券简称:16云白01

#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公司负责人王明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华翠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总资产(元) | 29,206,608,285.96 | 27,702,530,540.34 | 5.43%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9,207,586,514.51 | 18,037,520,277.46 | 6.49% | |
|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元) | 6,750,074,973.30 | 11.62% | 19,723,663,128.70 | 9.5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099,090,149.93 | 5.68% | 2,732,153,730.30 | 4.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019,602,442.22 | 2.50% | 2,438,149,569.52 | 0.3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 2,070,202,947.82 | 68.9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06 | 5.68% | 2.62 | 4.8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06 | 5.68% | 2.62 | 4.8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70% | -0.33% | 14.26% | -1.21%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526,039.98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68,572,498.56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37,325,671.98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816,760.12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2,583,258.83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601,471.07 | |
| 合计 | 294,004,160.78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5,01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 | 其他 | 41.52% | 432,426,597 | 0 | | 0 |
|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03% | 104,418,465 | 0 | | 0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 其他 | 9.36% | 97,500,000 | 0 |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8.08% | 84,163,177 | 0 | | 0 |
| 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39% | 35,343,424 | 0 | | 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56% | 26,695,078 | 0 | |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16% | 12,129,800 | 0 | | 0 |
| 陈发树 | 境内自然人 | 0.86% | 8,948,211 | 0 | | 0 |
|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 其他 | 0.66% | 6,922,856 | 0 | | 0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 其他 | 0.61% | 6,305,107 | 0 | |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 | 432,426,597 | 人民币普通股 | 432,426,597 |
|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04,418,465 | 人民币普通股 | 104,418,465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 97,5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97,500,0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84,163,177 | 人民币普通股 | 84,163,177 |
| 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5,343,424 | 人民币普通股 | 35,343,424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6,695,078 | 人民币普通股 | 26,695,078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2,129,8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129,800 |
| 陈发树 | 8,948,211 | 人民币普通股 | 8,948,211 |
|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 6,922,856 | 人民币普通股 | 6,922,856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 6,305,107 | 人民币普通股 | 6,305,107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陈发树是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情况不详。 |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上述前10名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 | |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科目 | 期末余额/本报告期 | 期初余额/上年同期 |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
|---|---|---|---|---|
| 预付款项 | 678,410,974.22 | 417,960,307.14 | 62.31% | 子公司中药资源公司预付药材款增加。 |
| 其他应收款 | 371,503,470.98 | 202,528,362.43 | 83.43% | 子公司省医药公司本期支付的保证金增加。 |
| 长期股权投资 | 1,206,248.72 | 768,043.48 | 57.05% | 本期按照权益法调整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增加。 |
| 在建工程 | 471,667,554.04 | 144,807,299.79 | 225.73% | 主要是云南白药集团健康产业项目(一期)、省医药二期物流中心建设项目、文山七花有限责任公司搬迁扩建项目投入增加。 |
| 长期待摊费用 | 16,750,000.82 | 7,288,594.00 | 129.81% | 主要是新增雨花产业区食堂改造项目、土地租金等项目摊销。 |
| 预收款项 | 459,554,025.81 | 1,088,308,032.88 | -57.77% | 预收货款减少。 |
| 应交税费 | 395,074,027.98 | 274,110,059.55 | 44.13% | 应交未交税费增加。 |
| 财务费用 | 110,947,477.09 | 62,077,650.13 | 78.72% | 本期利息支出及保理业务手续费增加。 |
| 资产减值损失 | 44,693,961.29 | 20,878,594.92 | 114.07% | 应收款项增加导致的坏账准备增加。 |
| 其他收益 | 68,572,498.56 | 28,715,000.00 | 138.80% |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增加。 |
| 投资收益 | 240,301,825.33 | 153,629,860.41 | 56.42% | 本期货币基金收益增加。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70,202,947.82 | 1,225,665,641.60 | 68.90% | 主要是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示的代收代付款项较上期增长11亿元。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20,636,581.49 | -275,174,219.33 | -89.20% | 主要是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89,922,302.40 | -874,271,717.10 | -81.86% | 主要是本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7.58亿元。 |

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1)。

2018年6月28日,公司披露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12),确定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7月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7月6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7月6日,公司在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了权益分派事宜。

(2)2018年7月9日,公司接到股东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和集团")《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称其计划在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0,413,99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3),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9月14日,公司接到合和集团《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白药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称截止2018年9月14日,减持计划完成数量已过半,减持期间为2018年8月10日至8月15日,共计3个交易日,减持云南白药股份691,135股,占云南白药总股本0.07%,减持后合和集团仍持有云南白药股份104,418,465股,占云南白药总股本10.03%。公司于2018年9月1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股份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6),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9月20日,公司接到合和集团《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白药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称因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根据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截止2018年9月19日,减持计划完成数量已过半,减持期间为2018年8月10日至8月15日,共计3个交易日,减持云南白药股份691,135股,占云南白药总股本0.07%,减持后合和集团仍持有云南白药股份104,418,465股,占云南白药总股本10.03%。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股份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8),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2018年8月24日,公司接到股东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安")《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称其计划在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0,413,99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5),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9月20日,公司接到中国平安《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称因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拟进行整体上市相关工作,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截止2018年9月19日,中国平安尚未减持云南白药股份,持有云南白药股份共计97,879,566股,占总股本的9.40%。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股份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9),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2018年9月,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药控股")的通知,称白药控股拟进行整体上市相关工作,拟由公司吸收合并白药控股,根据目前掌握的情况,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且涉及白药控股三方股东及国资监管部门的沟通工作,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云南白药,证券代码:000538)自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开市起开始停牌。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17),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2018年10月11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20)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22),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2018年9月29日,公司披露了《2014年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8-21),并于2018年10月16日按时完成本期债券利息的偿付,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重要事项概述 | 披露日期 |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 | 2018年05月11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4930048&announcementTime=2018-05-11 |
| | 2018年06月28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5100293&announcementTime=2018-06-28 |
|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 | 2018年07月09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5336622&announcementTime=2018-08-27%2011:40 |
| | 2018年09月15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5436083&announcementTime=2018-09-15 |
| | 2018年09月21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5461117&announcementTime=2018-09-21%2011:38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 | 2018年08月27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5336622&announcementTime=2018-08-27%2011:40 |
| | 2018年09月21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5461118&announcementTime=2018-09-21%2011:38 |
|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 2018年09月19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5447768&announcementTime=2018-09-19 |
| | 2018年09月27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5466602&announcementTime=2018-09-27 |
| | 2018年10月11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5490967&announcementTime=2018-10-11 |
| 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付息 | 2018年09月29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0538&announcementId=1205478708&announcementTime=2018-09-29 |

3、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股改承诺 | |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除通过收购人间接持有的云南白药股份外,云南省国资委和新华都及其各自的一致行动人和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云南白药的股份及通过协议或其它方式可以实际支配的云南白药的股份比例均合计不得达到或超过云南白药届时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 | 2017年2月21日 | 在持有(包括直接和间接)云南白药股份期间内持续有效 | 正在履行 |
| |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除通过白药控股间接持有的云南白药的股份外,云南省国资委、新华都、江苏鱼跃及其各自的一致行动人和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云南白药的股份及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可以实际支配的云南白药的股份比例均合计不得达到或超过云南白药届时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 | 2017年6月6日 | 在持有(包括直接和间接)云南白药股份期间内持续有效 | 正在履行 |
| |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业竞争承诺 | 在未来时机成熟的情况下,云南省国资委及新华都应促使白药控股逐步将与云南白药现有业务及未来发展领域相关的优质资产注入云南白药,且云南省国资委及新华都将严格遵守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 2017年3月23日 | 在持有(包括直接和间接)云南白药股份期间内持续有效 | 正在履行 |
| | 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 | 同业竞争承诺 | 1、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任何与云南白药(包括云南白药控制的企业,下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者活动。2、收购人在持有云南白药股份的期间内,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云南白药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者间接拥有与云南白药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者相对的控制权。3、对于云南白药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而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除非云南白药书面通知收购人不再从事该等新业务,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云南白药相竞争的该等新业务。4、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云南白药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应立即通知云南白药,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云南白药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公司放弃该商业机会。5、如因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导致云南白药权益受到损害的,收购人同意向云南白药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 2017年3月23日 | 在持有云南白药股份的期间内持续有效 | 正在履行 |
| | 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联交易承诺 | 1、新华都及新华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云南白药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新华都承诺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2、新华都及新华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云南白药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云南白药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云南白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因新华都及新华都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导致云南白药权益受到损害的,新华都同意向云南白药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 2017年3月23日 | 在持有(包括直接和间接)云南白药股份期间内持续有效 | 正在履行 |
| | 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 | 关联交易承诺 | 1、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云南白药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收购人承诺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2、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云南白药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云南白药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云南白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因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导致云南白药权益受到损害的,收购人同意向云南白药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 2017年3月23日 | 在持有云南白药股份的期间内持续有效 | 正在履行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 | | | | |
|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 是 | | | | | |

4、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6、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具体类型 |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 委托理财发生额 | 未到期余额 |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
|---|---|---|---|---|
| 银行理财产品 | 自有资金 | 101,850 | 21,850 | 0 |
| 其他类 | 自有资金 | 40,000.7 | 0 | 0 |
| 其他类 | 自有资金 | 172,900 | 716,069.49 | 0 |
| 合计 | | 314,750.7 | 737,919.49 | 0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 产品类型 | 金额 | 资金来源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资金投向 | 报酬确定方式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期收益(如有 |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
|---|---|---|---|---|---|---|---|---|---|---|---|---|---|---|---|---|
| A银行 | 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20,000 | 自有资金 | 2018年05月14日 | 2018年06月20日 | 银行理财 | 到期还本付息 | 3.90% | | 65.67 | 65.67 | | 是 | 是 | |
| B银行 | 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20,000 | 自有资金 | 2018年02月07日 | 2018年05月07日 | 银行理财 | 到期还本付息 | 4.40% | | 220.00 | 220.00 | | 是 | 是 | |
| C银行 | 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20,000 | 自有资金 | 2018年04月17日 | 2018年06月19日 | 银行理财 | 到期还本付息 | 5.30% | | 180.05 | 180.05 | | 是 | 是 | |
| D券商 | 券商 | 国债逆回购 | 40,000.7 | 自有资金 | | | 其他 | 到期还本付息 | 3.07% | | 53.53 | 53.53 | | 是 | 是 | |
| E基金 | 基金 | 货币基金 | 395,728.93 | 自有资金 | | | 其他 | 红利再投资 | 4.26% | | 12,886.03 | 12,886.03 | | 是 | 是 | |
| F基金 | 基金 | 货币基金 | 158,182.46 | 自有资金 | | | 其他 | 红利再投资 | 4.55% | | 7,213.37 | 7,213.37 | | 是 | 是 | |
| 合计 | | | 653,912.09 | -- | -- | -- | -- | -- | -- | 0 | 20,618.65 | -- | | -- |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7、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8、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 接待时间 | 接待方式 | 接待对象类型 |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2018年09月12日 | 实地调研 | 机构 | 华夏基金、建信基金等一行9人,实地调研了解公司当前运营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 |
| 2018年09月20日 | 实地调研 | 机构 | 光大证券、国联安基金等一行8人,实地调研了解公司当前情况。 |

9、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10、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0538 证券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8-30

债券代码:112229 债券简称:14白药01

债券代码:112364 债券简称:16云白01

#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健康产业项目(一期)增加项目投资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在建项目概述

近年来,作为云南白药健康产业第一产品的云南白药牙膏(以下简称"白药牙膏")市场占有率持续增长,产量不断上升,使得原有的厂房、设备已无法满足产能增长的需求;同时,公司日化系列产品的研制和推向市场也对日化生产车间提出了新的要求。为满足公司中长期规划发展的要求,提高公司在国内乃至国际市场的产品竞争力,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白药健康产业项目(一期)建设的议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关于云南白药健康产业项目(一期)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7)。

随着项目的推进,各类项目方案逐步得到优化,因项目建设面积增加、污水站处理能力扩大、工艺优化提升,以及工程材料市场价格大幅上涨,已脱离项目调研初期投资概算的编制基础;根据上述情况,为确保项目按期高效优质地完成,经项目组分析测算,拟增加项目投资费用17,980.85万元,总投资预计将增加到115,817.44万元。

本次增加项目投资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项目增加后拟投入总金额115,817.44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814,291.75万元的6.38%,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在建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云南白药集团健康产业项目(一期)

2、建设单位: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原预计总资金投入:97,836.59万元(人民币),拟增加投资费用17,980.85万元,项目总资金投入调整后为:115,817.44万元。

4、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项目原建筑面积75,063.43m2,现根据使用需求,预计增加面积约14,000㎡;项目建筑面积增至89,395.04㎡(实际面积以建成后的建筑面积为准。

6、项目进展:

项目至今,公司严格执行政府要求的各项审批工作,已取得工程建设所需的各项证照、批复和意见。

目前正在进行综合厂房一、库房、研发中心建筑主体施工。

已完成主要工艺设备、信息化系统的招标,当前已进入方案设计和实施阶段。

三、增加投资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1.增加投资原因: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功能设计不断完善,项目方案逐步优化,建设需求不断明确、各项实施方案逐步落实,建筑面积增加、污水站处理能力扩大、工艺优化提升、集中监控、建筑材料价格上涨等原因,影响原概算投资金额。

2.增加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的项目投资,将有利于提升项目的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水平,有利于项目运行后节能、降耗、提质、降本,同时也增强参观体验效果,对公司有积极影响。本次增加投资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没有影响,也不存在影响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2、项目审议会议纪录。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25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8-28

债券代码:112229 债券简称:14白药01

债券代码:112364 债券简称:16云白01

#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白药"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5日以书面、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5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游光辉主持,与会监事经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2018年三季度报告》及摘要,并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2018年三季度报告及其相关内容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

2、2018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8年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18年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4票同意(游光辉监事任职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调增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调整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300.00万元,调整后预计2018年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33,15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2%,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关于调增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关于调增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独立意见》(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38 证券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8-32

债券代码:112229 债券简称:14白药01

债券代码:112364 债券简称:16云白01

#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增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增加基本情况

(一)原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概述

1、根据2018年度日常经营需要,2018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原预计的对包括采购、销售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属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32,85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814,291.75万元的1.81%,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2、由于公司在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因市场变化及业务需要,拟向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药控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300.00万元。2018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明辉、杨昌红回避表决。调增后,公司2018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3,15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814,291.75万元的1.82%,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原预计额 | 增加额度 | 现预计额 | 截至9月30日已发生金额 | 2017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 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 | 商品 |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1300 | 300 | 1600 | 672.67 | 1240.73 |
| | 小计 | - | - | 1300 | 300 | 1600 | 672.67 | 1240.73 |
| | | | | | | | | |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与白药控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672.67万元。调整后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总金额为33,15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814,291.75万元的1.82%。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陈发树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拾叁亿叁仟叁佰叁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叁元整

主营业务:植物药原料基地的开发和经营;药品生产、销售(限所投资企业凭许可证生产、经营)、研发;医药产业投资;生物资源的开发和利用;国内、国际贸易。

注册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

截至2018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5,748,412.00万元、净资产3,982,439.00万元、营业收入1,984,761.00万元、净利润317,679.00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上述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2018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向关联方采购、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和调整,上述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的,是一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上述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也是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具有合法性、公允性。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需要,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2、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此类关联交易的金额较小,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3、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在事前认真审阅有关文件及了解关联交易情况后,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2018年度调整增加后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预计公司2018年与关联方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共计需调整增加额度300.00万元,调整后预计2018年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33,15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2%,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2018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自愿、公平、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的,是一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3、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4、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38 证券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8-31

债券代码:112229 债券简称:14白药01

债券代码:112364 债券简称:16云白01

#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快数字化转型升级,支持公司生态圈企业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优势,向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公司拟出资5000万元(全资)在北京设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云数达科技有限公司(暂定,最终以工商局核准登记的为准,以下简称"云数达科技"),主要业务拟为面向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提供系统技术开发、建设、运营和大数据服务。

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拟设立公司名称

北京云数达科技有限公司(暂定,最终以工商局核准登记为准)

(二)拟设立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29号,维亚大厦7楼,705-706室

(三)拟设立公司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及转让、技术服务及推广;计算机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和管理;数据处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电子产品。

(四)拟设立公司出资方式

公司出资方式:自有资金,出资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三、投资目的、风险和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意在开展面向互联网医疗健康的第三方技术服务和大数据服务,将为公司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引入新竞争力,以及为现有业务运营质量提升提供有力支持,符合公司"新白药、大健康"战略目标的实施方向,有利于加快公司的数字化转型升级。

本次投资可能面临政策、市场、经营等方面的风险,导致投资效果不明显。公司将通过加强规范运作,严格控制业务流程,化解可能风险的经营风险。

本次投资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25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8-27

债券代码:112229 债券简称:14白药01

债券代码:112364 债券简称:16云白01

#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白药"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5日以书面、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11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本公司董事长王明辉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2018年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18年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对健康产业项目(一期)增加项目投资的议案》。

随着项目的推进,各类项目方案逐步得到优化,因项目建设面积增加、污水站处理能力扩大、工艺优化提升,以及工程材料市场价格大幅上涨,已脱离项目调研初期投资概算的编制基础;根据上述情况,为确保项目按期高效优质地完成,经项目组分析测算,拟增加项目投资费用17,980.85万元,总投资预计将增加到115,817.44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关于对健康产业项目(一期)增加项目投资的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加快数字化转型升级,支持公司生态圈企业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优势,向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公司拟出资5000万元(全资)在北京设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云数达科技有限公司(暂定,最终以工商局核准登记的为准),主要业务拟为面向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提供系统技术开发、建设、运营和大数据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9票同意(王明辉董事、杨昌红董事任职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调增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调整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300.00万元,调整后预计2018年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33,15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2%,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关于调增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关于调增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独立意见》(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25日